

你好，本人是居於元朗的一位普通市民，透過教會的服務，認識了部分滯港的酷刑聲請者，亦了解到他們現時在港居住的情況及面對的困難，本人了解香港政府不欲收留這批酷刑聲請者，更希望他們因面對所有的困難而卻步來港，甚至自願遣散，但他們很多都有著一個可歌可泣的故事，而並非傳媒所說的大部分是假難民，既然他們暫時只能滯港，請問香港政府可否較為人道地考慮他們所面對的困難呢？

1) 住屋問題

現時，每位滯港的成年人士能夠得到1500元的資助租住房屋，而未成年的小朋友只獲得750元的資助，雖然這也是算是一個資助，但撫心自問這個資助能租住哪裏呢？另外，以本人所理解，很多家庭反應他們在租住房屋時，iss只會幫助他們最多繳交半個月的按金，其餘的，所有滯港人士需要自行處理，試問他們在港不能工作，連義工也不可以擔任，他們從哪裏可以拿出這筆錢呢？

曾經有一個個案，父母加兩位小朋友，分別是5歲及歲半，一同居住在錦田的一個劏房，而媽媽在一次到入境處簽到的時候給拘留了，這為他們已帶來很大的衝擊，但問題更嚴重的是iss知道那位女士給拘留後立即將租金抽掉了部分，即代表他們的租金支付每個月少了1500元，業主當然不讓他們留在該單位，並將他們趕走，於是那位男士致電求助，他很激動地說他今晚會道到警署掙石，希望他們能夠拘捕我們一家，好讓我們可以在監獄過夜，要不然我們沒有地方可睡，請問這是他願意犯罪的嗎，還是我們逼良為娼呢？

2) 健康問題

本人接觸的個案當中，有一位來自巴基斯坦的先生，他患有嚴重的糖尿病，政府醫生建議他每天三次驗血糖，但卻沒有給他任何醫療用品，而他根本不能支付任何費用購買相關的醫療產品，最後他只能乞求教會協助，請問特區政府是否有意讓這些滯港人士橫死街頭？

3) 家庭問題

本人接觸的家庭當中，有部分家庭的夫婦是來自不同的國家，當面對政府需要遣返時，這個家庭便自然地要拆散，孩子跟媽媽，他們有很大可能永遠都再見不到自己的爸爸，這些家庭曾向本人透露，如有這一天的出現，寧願死在香港也不會跟家人分散。

其實問題不能盡錄，但本人只想特區政府考慮到香港是一個國際大都會，應該能夠有良心有道德地處理一些社會問題，只希望特區政府能協助這群離鄉別井徬徨無助的酷刑聲請人士，至少讓他們在香港的時候能有尊嚴地做一個人，謝謝。

Minnie Siu